2021-2022学年中光高级中学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级评选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引导和激励全市中等学校学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2021—2022学年上海市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评选活动的通知》、《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共青团上海市嘉定区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1-2022学年嘉定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暨2022年嘉定区活力少年）和先进班级评选活动的通知》要求，上海市嘉定区中光高级中学决定开展2021-2022学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暨2022年嘉定区活力少年）和先进班级评选活动。方案如下：

**一、评审领导小组**

1.领导小组

组长：罗松、许海峰

组员：吴斌、艾冬娥、张现霞、路戌亮

2.工作小组

组长：吴斌

组员：缪剑玮、张现霞、季井先、杨丽琴、陈坚、毛加骅、张惠君、路戌亮、王巧芸、张辰安、宋亚芹、吉涵韬、唐卓俊及各班班主任

3.监督小组

校级家委会委员代表

**二、评选范围**

中光在籍在校学生、中光各班级集体。

**三、推荐和评选项目**

评选校级三好学生；评选嘉定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同时授予“嘉定区活力少年”称号）和嘉定区先进班级；推荐上海市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候选人和上海市先进班级候选集体。

**四、推荐和评选名额**

2021-2022学年嘉定区中等学校评优推荐名额分配表（中光高级中学）

|  |  |
| --- | --- |
| **区先进个人和先进班集体** | **校三好** |
| 先进个人 | 先进班级体 | 35 |
| 4 | 三好学生 | 优秀学生干部 | 3 |
| 3 | 1 |
| 其中高三人数1 |

根据嘉定区中等学校评优推荐名额分配表（中光高级中学）中的名额分配，以及市级先进个人和集体推荐比例（各高中可推荐1名毕业班学生参加市级毕业班先进个人评选，再另外推荐1名非毕业班市先进个人和1个市先进班级集体），按照我校高一、高二、高三平均分配，多余名额分配给高二的惯例，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1.**校级三好学生**：35人。

 名额分配：高一8人、高二21人、高三6人。

2.**区级三好学生**：3人；**区级优秀学生干部**：1人。

 名额分配：高一、高二、高三三好生各1人；高二优秀干部1人。

3.**市级先进个人**（三好学生或优秀学生干部）：候选2人。

 名额分配：高二和高三各推荐1人。

4.**市、区级先进班集体**：市级候选1个、区级3个。

名额分配：原则上高一、高二和高三各推荐至少2个班级。

（根据校级评审结果确定市、区级先进班集体学校推荐排序：排名第一的班集体推荐到市级，如市级先进评选成功，则排名第二至四的班集体成为区级先进；如市级先进未评选成功，则排名第一至三名的班集体成为区级先进，排名第四的班级体成为校级先进。）

**五、评选条件**

**（一）三好学生评选条件**

**1.政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政治上积极要求上进，在党、团组织开展的各种教育活动中表现突出；了解和熟悉国际国内的时事政治，关心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并能用辩证的观点观察、分析社会现象，能自觉抵制和批评不良思想和言行；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履行社会责任。一般应为共青团员，充分发挥团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2.品德修养**：遵纪守法，模范遵守《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等社会公德。践行爱国奉献、明礼遵规、勤劳善良、宽厚正直、自强自律、诚实守信、尊老爱幼、邻里互助等良好品行。

**3.学业技能**：珍惜学习时光，心无旁骛求知问学，增长见识，丰富学识，练就过硬本领，沿着求真理、悟道理、明事理的方向前进。学习目的正确，具有科学的思维方式和创新意识，良好的学习习惯。虚心好学，刻苦钻研，注重实践，成绩优良。牢固掌握基本知识和技能，且学有专长或有较宽的知识面，注重实践，具备良好的审美情趣和能力，各门学习成绩均为优良。

**4.综合素质**：认真参加“三课、两操、两活动”和军政训练，养成每天不少于一小时体育锻炼的良好习惯，体育成绩达标；具有坚强的意志品质和承受挫折的能力，具有自尊自爱、自强自立、乐观向上的良好心理素质。志向高远、敢于担当、不懈奋斗，具有勇于奋斗的精神状态、乐观向上的人生态度。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懂得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热爱运动、体质强健、人格健全、意志坚强。注重个人修养，具备良好的审美和人文素养。

5.按《上海市学生成长记录册》分学段提出的培养目标和要求，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在全面发展的基础上，某方面有突出贡献、突出成绩或突出表现。

6．区级三好生评选基本条件：2021学年第一学期德育考评为“优秀”、体育合格。期末考试全科总分名列年级前10%（包括10%）。由学校组织评审组进行考评。

7．校级三好生评选基本条件：2021学年第一学期德育考评“优秀”、体育合格。由年级组在符合基本条件的学生中择优评选并在3月4日前上报学校评审组。

**（二）优秀学生干部评选条件**

除应具备市三好学生评选条件之外，还应发挥榜样带头作用，在全面发展基础上：

1．积极参与学校的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关心了解同学的思想状况，主动为学校和社区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

2．积极自主、有创造性地开展班团工作，认真完成学校交给的各项任务，在师生间起到桥梁和纽带作用，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组织管理、协调合作的能力，并具备某方面的突出才能，有显著的成绩。

3．民主作风较好，能正确对待成绩和荣誉，积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密切联系同学，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在团结带领同学参加班级、学校、社区活动中起示范带头作用。

**（三）先进班级评选条件**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关心国际国内时事政治，关注学校、社会、国家的建设与发展；群策群力，积极投入社会考察、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且表现突出，在学校和社区中有良好的声誉。

2．班级团支部在班级建设中发挥核心作用，有一支具有较强服务意识并起示范作用的核心骨干队伍，能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班级集体能广泛开展“温馨教室”建设，积极创造和谐的班级人际环境、课堂教学环境、自身心理环境和教室物质环境，注重和谐文化的建设，以人为本、共建共享。有较强的凝聚力，有正确的舆论和良好的班风，具有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运作机制。

3.班级能够创造集体与个人共同发展的良好空间，班风良好，学习气氛浓厚，教学相长，互帮互助。积极开展生动活泼、丰富多彩的思想道德、社会实践、科技创新和文体健身等活动。成绩显著；具有师生共同成长的突出事例。

**（四）下列情况的学生和班集体不予推荐**

非在籍学生、非本校在读学生；受过各类处分的学生；思想品德等第合格及以下的学生；班级管理出现重大失误的班集体。

**六、区级先进个人评选办法**

第一阶段：高一和高二根据第一学期期末考试全科总分、高三根据一模总分，名列年级前10%（包括10%）的学生名单 → 班主任审核：学生的思想品德无优者没有推选资格 → 班主任审核：社会实践活动情况，疫情原因本次评选不局限于博雅网系统的记录。

凡符合第一阶段要求的年级排名1至10名的学生，必须参加第二阶段的各类测试。其他学生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继续或退出评选，退出学生要签字确认。

第二阶段：核验体质检测成绩，不合格者无推选资格（以2021学年第一学期体质测试成绩为准，或学校统一组织体质测试）→按加分要求上交各类市、区级奖状原件→进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其它时政、文化艺术应知应会测试，不合格者无推选资格→候选人进行竞选演说。

第三阶段：所有分数汇总后各年级取最优秀的学生：如分数相同，则先取考试总分名次前列者；如再相同，则比较体育分数取前列者；再相同，则比较应知应会测试取前列者，成为正式候选人，进行公示。

区级先进个人测评表

|  |  |  |
| --- | --- | --- |
| 项目 | 标准 | 得分 |
| 品德行为30分 | 校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应知应会测试，成绩优（90-100分以上）。（30分） |  |
| 校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应知应会测试，成绩良（80--89分以上）。（20分） |  |
| 校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应知应会测试，成绩中（70--79分以上）。（10分） |  |
| 校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应知应会测试，成绩合格（60-69分以上）。（5分） |  |
| 学业质 量30分 | 前一学期期终文化考试总分（高一10门学科、高二8门学科、高三一模3门学科）名列年级组前5%以内（含5%）。（30分） |  |
| 前一学期期终文化考试总分（高一10门学科、高二8门学科、高三一模3门学科）名列年级组前5%—10%以内（不含5%）。（20分） |  |
| 体育锻炼30分 | 学校学生体育学科成绩达到优（30分） |  |
| 学校学生体育学科成绩达到良（20分） |  |
| 学校学生体育学科成绩达到合格（10分） |  |
| 社会实践10分 | 积极参加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在活动中表现突出，评为区先进（10分） |  |
| 积极参加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在活动中表现突出，评为校先进（5分） |  |
| 特长加分 | 在区体育竞赛中获个人第一名或团体冠军的主力队员、市以上体育竞赛获个人前三名或团体前三名的主力队员、获二级以上运动员称号。（5分） |  |
| 在区体育竞赛中获个人二、三名或团体亚、季军的主力队员、市面上以上个人四、五、六名或团体四、五、六名的主力队员。（4分） |  |
| 参加区艺术、科技竞赛获个人一等奖或团体一等奖的主力成员、市以上艺术、科技竞赛获个人二、三等奖或团体二、三等奖的主力成员，在器乐方面获八级以上水平。（5分） |  |
| 参加区艺术、科技竞赛获个人二、三等奖或团体二、三等奖的主力成员、器乐方面获四级以上等级水平。（4分） |  |
| 参加学科竞赛，获区一等奖或市以上一、二、三等奖。（5分） |  |
| 参加劳技、计算机竞赛，获区一等奖或市以上一、二、三等奖。（5分） |  |

备注：

1.高中生特长加分以该生在该年度中所获得的最高成绩为依据。

2.同一类别的奖项不得累计，以获得的最高奖来计分。

3.学生获奖加分条件：必须是学生在参加由市或区教育行政部门或共青团组织所开展的竞赛活动中获奖，并且在奖状上盖具的也是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或共青团组织的印章，否则不予加分。

**七、区级先进班级评选办法**

1.各年级组推荐并上报至少1个班集体作为区优秀先进集体候选；自荐班级的班主任自行向学生服务处报名（凡两年内获得过区级及以上先进班集体的班主任不参与此次评选）。

2.统一组织推荐和自荐班主任进行答辩。

答辩材料准备：申报理由（限时5分钟左右）；班级获奖情况（带好奖状或证书原件）。

3.汇总结果并公示。

**八、区级先进个人和集体评选时间安排**

3月3日：校领导小组会议，研究确定《2021-2022学年中光高级中学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级评选方案》，公示在校园网，并向全体班主任布置评选工作。

3月3-4日：根据教育局文件确定区先进集体、区三好学生人数，组织

动员申报，确定区级先进个人和先进班集体候选名单。

3月4日：组织先进个人评、先进班集体评审。

3月5-7日：汇总结果，评审小组审核通过后宣布名单并公示。

3月7日：区级先进班集个人和先进班级上交材料，学生服务部、团委进行审阅、核实、修改和上报工作。

3月8日前：有关材料上报教育局。

中光高级中学

 2022年3月2日